

运行整体平稳 动力亟待增强

——2023 年商洛建筑业上半年运行分析

2023 年前半年，正值复苏关键时刻，商洛积极某项目，扩投资，提信心，稳经济，全市建筑业运行整体平稳，动力亟待增强。

一、运行基本情况

截止 6 月，全市资质以上建筑企业 168 家，其中一级资质建筑企业有 8 家，占建筑业一套表单位的比例为 4.76%，二级资质 70 家，占比为 41.67%，三级资质 90 家，占比 53.57%；有工作量企业 152 家。

（一）总产值增速加快

2023 年上半年，全市资质以上建筑企业完成总产值 69.61 亿元，同比增长 15.07%，比一季度加快 3.79 个百分点。

商洛市 2023 年 1-2 季度建筑业总产值情况

单位：千元

	2023 年 1-2 季度总产值	2022 年 1-2 季度总产值	增速	比重（%）
全市	69.61	60.5	15.07	100
商州	10.32	8.8	17.27	14.83
洛南	11.19	7.67	45.89	16.08
丹凤	2.45	2.69	-8.92	3.52
商南	1.73	2.38	-27.31	2.49
山阳	29.68	27	9.93	42.64
镇安	8.33	7	19.00	11.97
柞水	5.9	4.96	18.95	8.48

分企业来看，总产值 1 亿元以上的 19 家，占比为 11.31%；5000 万-1 亿元之间的 20 家，占比为 11.9%；1000

万-5000 万之间的 48 家，占比为 28.57%； 1000 万以下的 65 家，占比 38.69%，无工作量企业 16 家，占比为 9.52%。

（二）签订合同额增速趋缓

2023 年上半年，全市具有建筑业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企业共签订合同额 130.39 亿元，同比增长 11.6%。其中：上年结转合同额 68.74 亿元，同比增长 27.12%；本年新签合同额 61.65 亿元，同比增长-1.82%。

（三）房屋建筑市场形势复杂

2023 年上半年，房屋施工面积 199.67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25.6%。其中：新开工面积 47.61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14.1%；房屋竣工面积 165.68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126.5%。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发展理念滞后，管理粗放

我市建筑业企业现代化意识不强，生产方式落后，不少企业管理粗放，新科技、新设备、新工艺应用不足，施工效率低下，施工成本偏高。企业工程质量保障体系、安全管理技术水平、人才队伍建设能力、质量安全管理机构人员素质水平等亟需加强。

（二）资质等级偏低，竞争力不强

近年来，我市在扶持建筑企业做大做强，提升资质等级方面做了很多努力，企业资质等级有所提升，但建筑企业资质低的状况仍然突出。全市目前没有一家特级企业，一级企业仅 8 家，二级资质 70 家，三级资质 90 家，三级资质占居多数。我市既缺乏具有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又缺乏发展充

分、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小、精、专企业。这不仅导致本地建筑企业缺乏走出去的开拓能力，还导致近一半本地建筑市场被外地施工企业占领，造成本地建筑业经营始终在夹缝中生存。2023年上半年，全市建筑业总产值过亿的企业有19家，占纳统建筑企业的11.31%。全市建筑业企业在外省完成产值4.11亿元，同比仅增长2.8%。

（三）转型升级缓慢，把握机遇不及时

我市建筑企业以传统建筑领域为主，产业结构单一，新业态新模式应用少，亟待转型升级。主要表现在住宅、道路等传统基建多，5G基站、大数据中心、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新基建领域少；具有工程总承包能力的企业不多，没有施工总承包特级企业；传统作业方式多，运用绿色环保、钢结构、装配式等新型建造方式少。究其原因：一是建筑企业抢抓产业“风口”意识淡薄。国家《“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明确把加快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作为建筑业转型发展的首要任务，推动建筑业从碎片化、粗放式、劳动密集型等旧的发展方式向集成化、精细化、技术密集型的新发展方式转变。一些企业缺乏主动转型意识，对产业发展新“风口”认识把握不足，存在传统路径依赖，在新一轮产业竞争中有出局的风险。二是创新能力不足。建筑业人才短缺，2022年年底工程技术人员0.63万人，仅占建筑业期末从业人数的17%。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弱，主营业务科技含量低，新技术、新工艺、新机具推广应用力度不大，经营管理现代化规范化程度低。三是差异化、专业化发展不足。我市

建筑企业虽然数量众多，但扎堆分布于房屋建设等产业链低端环节，专业化分工不足、“专精特新”企业少，行业整体利润水平偏低，竞争较为激烈。

三、几点建议：

（一）加快转型升级，推动建筑企业提质增效

要转变发展理念，把握工业化、绿色化、智能化发展方向，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发展。一是抓培育。推动差异化发展，鼓励大型企业向工程总承包集成化管理发展，参与高端市场竞争，扶持中小企业向专业化、技术型方向发展，在细分领域做到“小而精”、“小而专”。二是拓领域。推动建筑企业抓住产业链关键环向上下游延伸，向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建材生产经营等领域渗透，实现由单一经营向多元化经营转变。三是推动模式创新。大力推进施工总承包、BT（BOT）、PPP、EPC等项目运作模式，提高企业发展质量效益。四是加大技术创新。积极开发、推广应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二）进一步规范秩序，促进建筑企业健康发展

一要优化建筑市场环境。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精减优化审批流程，推进全流程在线审批办理。推行“互联网+监管”模式，强化市场与现场联动，依法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罚。加强对建筑企业和注册执业人员资质资格差异化动态核查，对不符合资质标准的企业、挂靠企业依法依规予以清出。二是加强工程质量监管。健全质量安全责任体系，落实各方主体质量安全责任，严格执行工

程质量终身责任制。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加大工程质量抽查抽测力度，建立全过程质量追溯制度，加强全过程质量管控，坚决打击质量安全违法违规行为。三是推进诚信体系建设。完善统一信用评价体系，及时归集、推送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依法依规全面公开企业和个人信用记录，接受社会监督。开展跨部门联合奖惩，实施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制度，营造“守信处处受益、失信处处受罚”的市场环境，规范建筑市场秩序。

（三）“吃透”政策，抢抓机遇，培育新增长点

有关部门要深入研究中省市出台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抢抓机遇，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合理配置市域范围内的行业资源，确保本地建筑业企业不断发展壮大。要鼓励有实力的建筑业企业主动融入“新基建”建设，瞄准 5G、人工智能、高铁和城际轨道交通等重点领域，积极参与到新型城镇化建设和重大交通、水利设施项目中来；要加大政策扶持力度，特色小镇、乡村振兴和老旧小区改造以及城市建设等项目向本地建筑业企业适当倾斜，在企业综合实力和城市空间格局优化上实现双赢。

